**2019年朝阳区安监局安全生产标准化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2019年朝阳区安监局安全生产标准化项目

项目编号：ZHZB2019075

立项编号：CYCG\_19\_751

招标人名称：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招标人联系人：张根

招标人联系方式：010-65090069

招标人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西里303号楼

招标代理机构全称：北京子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9号华龙大厦A座19层1902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袁中龙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10-62382511

预算资金：2500000.00元。本项目分为三包：

第一包控制资金为人民币捌拾叁万肆仟叁佰元整（RMB834300.00）,

第二包控制资金为人民币捌拾叁万肆仟叁佰元整（RMB834300.00）,

第三包控制资金为人民币捌拾叁万壹仟肆佰元整（RMB831400.00）,

超出各包控制资金的报价将被拒绝。

采购数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需求

采购用途：标准化评审工作

招标项目性质及简要技术要求：本项目共分三个包,

第一包拟选定1家单位对北京市朝阳区267家三级达标企业和333家小微（岗位）达标企业进行标准化评审工作，

第二包拟选定1家单位对北京市朝阳区267家三级达标企业和333家小微（岗位）达标企业进行标准化评审工作，

第三包拟选定1家单位对北京市朝阳区266家三级达标企业和334家小微（岗位）达标企业进行标准化评审工作。

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中的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投标人不得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的同时必须注明投哪个包，若未按领取招标文件时注明的包号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超过各包控制资金的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投标。**为了确保服务质量和服务期限，本项目每一投标人最多只能中其中一个包。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全部评审工作。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投标单位须配备满足各评定标准评审工作需要的受聘于本单位的评审人员，评审人员数量不少于30人（提供人员社保证明或合同有效期为1年（含）以上的劳动合同），其中至少包括8名评审人员须获得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二级评审资质证书、至少包括8名评审人员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其他人员必须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评价师资格或相关专业中级（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

3、投标单位须从事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2年以上；

4、投标人根据财库【2016】125号令提供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的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出具，否则无效）；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9号华龙大厦A座19层1902

招标文件发售价格：人民币500元/包，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19年4月19日起至2019年4月26日止，每天9:00-12:00；13:3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休息)。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5月1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将被拒收。**

**开标时间：2019年5月1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9号华龙大厦A座19层1902

评分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项目联系人：袁中龙

联系方式：010-62382511

**凡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由其法人授权代表携带以下资料文件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②委托人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如是法人需携带法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